

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施工监理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以《关于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水函[2025]47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打捞局，建设资金来自来自国家投资及项目业主单位自筹，国家投资出资比例约为80%（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广州打捞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2.1.1 工程名称：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

2.1.2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施工监理

2.1.3 工程地点：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

2.1.4 建设规模：

本工程为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改造配套工程，本工程的实施是为了消除广州打捞局广州基地新会码头因台风破坏导致的安全隐患，恢复基地功能正常运行，提升码头船舶装备维修保障能力。

本工程是对基地原有受损高桩码头和护岸、损毁引桥等进行修复加固以及改造，是在现有岸线内建设，未新增岸线、未新增码头及护岸等水工建筑物、不涉及新增用海。原广州基地新会码头为救助打捞工作船码头，结构按5000DWT级船舶考虑。

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码头修复加固，拆除并重建引桥，东、南护岸修复加固，内港池停泊及回旋水域疏浚，内港池重力式护岸码头改造（增设墩台），码头岸电修复及完善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2.1.5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要求：485日历天（施工工期）；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24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2.1.6 工程总投资：约4045.9万元。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标类	标段号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土建 监理 类	01	本工程范围内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服务，监理服务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为：485天，及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24个月。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水运工程甲级监理企

	内容包括施工准备，施工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 产管理、环境保护、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工作		业资质。
--	-----------------------------------------------------------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水运工程甲级监理企业资质、近 10 年内（2015 年以来）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施工监理项目，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3.3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交通运输部水运工程监理工程师资质，且已在投标人单位进行注册（或从业登记），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2015 年以来，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施工监理项目并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3.5 其他人员要求：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其他要求：

3.6.1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6.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6.3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6.4 在最近三年（2022年10月1日至今）当中没有出现任何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__月__日至2025年__月__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30至11:30（北京时间，下同），下午14:00至16:00，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登记窗口持相关资料办理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
- 4.2) 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符合要求的各投标单位必须递交《投标登记申请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Gzggzy.cn 下载填写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凭此表格及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前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登记（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后方可办理登记手续）。
- 4.3) 如投标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少于三家时，招标人可以发出补充公告并适当延长投标登记时间。
- 4.4)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 进行供应商注册。注册完成后，进入系统，点击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名称或招标编号查询，找到项目点击“立即投标”。办理完支付手续后下载招标文件（操作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过程中需要帮助时，可联系平台客服热线 010-86397110、010-62108037 获取支持）。标书款由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
- 4.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零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__月__日上午9时00

分（北京时间），地点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详见交易中心大屏幕）。

-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pubservice.com/>）、广州打捞局官网（网址：<http://www.gzsalvage.com.cn>）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公告为准。

7. 联系方式

打捞局
招 标 人：广州打捞局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2356号大院1号
联系人：陈工
电 话：020-34062145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大厦
联系人：韦云涛、邓鹏
电 话：010-62108260,6210826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水运局
招标监督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水运局
地 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1号
电 话：010-65292620

特别告知

各潜在投标人：

本项目接受网上发售、下载电子版招标(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以下简称“标书”），现将有关注意事项特别告知如下：

（一）网上注册：凡有意在线获取电子版标书的潜在投标人，请务必在本项目电子版标书发售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交易平台”）进行免费注册。潜在投标人参与不同项目的经办人可注册多个不同账户。交易平台会对投标人注册信息与其提供证件信息进行一致性审核。

（二）标书下载：经办人凭注册时的用户名、密码验证身份登录、上传《招标（采购）公告》要求的报名资料（如有）、购买并下载电子标书。逾期将无法购买标书。

（三）电子版标书不缴纳其他的服务费用。

（四）其它事项

如遇平台操作问题，可拨打交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热线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30。